

信仰基要系列

How Do We Glorify God?

我们如何荣耀上帝？



Basics of
the Faith

S E R I E S

John E. Bennett

我们如何
荣耀上帝？

信仰基要系列

我们如何荣耀上帝？
我们的孩子如何归信？
什么是拣选与预定？
什么是属灵恩赐？
什么是改革宗教会？
什么是真正的加尔文主义者？
什么是合乎圣经的讲道？
什么是教会治理？
什么是地狱？
什么是唯独因信称义？
什么是圣徒的坚忍？
什么是上帝的护理？
什么是属灵争战？
什么是代赎？
什么是基督教世界观？
什么是圣餐？
什么是真实的归信？
什么是圣职？
什么是敬拜音乐？
为什么要为婴孩施洗？

我们如何 荣耀上帝？

约翰 D. 汉纳



P U B L I S H I N G

P.O. BOX 817 • PHILLIPSBURG • NEW JERSEY 08865-0817

How Do We Glorify God?

Basics of the Faith

John D, Hannah

Originally published 2008

P&R Publishing

P.O. Box 817

Phillipsburg, NJ 08865

<https://www.prpbooks.com/>

Simplified Chinese version published 2026

P&R Publishing

Scripture quotations are from CUNPSS — 神 . Public domain

This volume is part of P&R Publishing's "P&R for China" project. The goal of this project is to provide multiple hundreds of P&R's books in Simplified Chinese, completely free, for the Chinese church.

P&R for China is supported by donations from P&R, foundations, churches, and interested individuals. The money is used to pay our team of Chinese editors and proofreaders. P&R makes no money from this project.

To learn more about P&R for China,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

To become a supporting partner of this kingdom ministry, click here: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我們目標是翻譯所有 P&R 出版社的書，免費提供給所有的中國教會。如果你有感動在財政上支持我們，請用以下網絡鏈接線上捐款：

<https://prpbooks.com/china-donate>

We encourage you to let us know how this book has helped you and if you find any translation errors.

我們誠邀您反饋這本書對您的幫助，或者您發現此書有任何翻譯錯誤

Please email | [請電郵](mailto:China@prpbooks.com) — China@prpbooks.com

FOR FREE DISTRIBUTION ONLY—NOT FOR SALE

P&R
P U B L I S H I N G

一个激进的视角

不久前，我在一间教会参加一场敬拜的开场式。诗班热情洋溢、高举双手，唱着《我感觉真好》，邀请众人投入“欢庆式”的敬拜。这令我深感不安，因为在我看来，这样的敬拜呼召仿佛在传递一种观念：我们其实并不真正需要来到上帝面前；如果我们能从繁忙日程中抽空承认上帝的存在，他便应当感激不尽。

但是，与此截然不同的看法是：真正信仰的根基，还有信徒群体聚集的本意，其核心在于敬拜上帝本身，既颂扬他的荣耀，也承认他所赐的恩典。

许多教会已然被世俗文化同化，沦为以自我满足为目标的机构。这类教会所热衷的颂扬，仅仅是高举上帝作为赐予者的身份，并使文化自恋与个人利益至上的说辞合理化。这些教会向短暂易逝的世俗事物妥协退让了。但真实的敬拜绝非如此。真正的敬拜，是看见上帝自身的至高价值，也认清我们对他全然的倚靠。敬拜不是在一个腐朽的资本主义国家里，来标榜自己受青睐的社会经济地位。

倘若上帝仅仅是在世上供给我们生活所需之人，那么任何一个头脑清醒的人，大概都只会在表面上向他表示一下敬意罢了。然而，基督教群体存在的意义，绝非

惊叹自己物质上的富足；我们聚集，是要敬拜那位满有怜悯、乐意饶恕的上帝。

以上帝为中心的信仰日渐衰微

自十七世纪起逐步成型的各类思潮，令西方文化的生活形态与价值观念陷入持续下行的恶性循环。以上帝及其话语为核心，人会得享自由；而一旦背离上帝的话语、转而高举自我，人终将被捆绑。启蒙运动推崇理性至上与自然启示，现代时期（1750－1900 年）思想就根植于此。那时人们相信，依靠教育与科学进步，人性能够臻于完善，却否定了圣经所启示的人全然败坏、无力自救的教义。那时，人们也相信，只要依靠人类的理性，世界就能持续进步，变得越来越仁爱友善。然而现实与之相反，因此这套世界观最终崩塌了。两次世界大战与大规模种族屠杀警示世人：科学进步固然能在诸多方面改善生活，但世俗教育无力改造人类内心的阴暗本性。事实上，知识的增加反而可能使这阴暗本性变得更加深沉、更加危险。

现代时代已然落幕。但取而代之的，并非回归初代教会的圣经世界观，也不是重回十六世纪宗教改革的精神，而是人类的绝望。现代思想曾寄望依靠一套共通的道德理念维系群体共识，事实证明这只是虚妄的幻想；取而代之的是对自我、个人权利与私人道德的强调。后现代时期由此诞生，其核心诉求便是极端的自我中心主义。

后现代思潮结出的果子，是社会价值观的彻底重构。不少评论者早已对此发出警示，其中包括世俗学者克里斯托弗拉什（著有《自恋主义文化》（*The Culture of Narcissism*），1969年）、基督教护教家弗朗西斯薛华及

近年来诸多作家如乔治·巴纳、迈克尔·霍顿、大卫·威尔斯，都指出了这种现象。其诸多表现包括：

1. **价值观的庸俗化**。这源于我们的消费主义、财富积累，以及人们对体育娱乐、休闲消遣的过度沉迷。美国人活在转瞬即逝的感官刺激中，而公共美德已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私人化、个人化的价值标准。

2. **自我沉溺与自我中心的生活方式**。从大众日常言谈不难看出：人们将强健体魄（力量之美）、外在容貌（短暂的吸引力）与财富（资产组合、退休金规划）置于一切之上，却鲜少顾及他人、不愿舍己付出。

3. **感恩之心的丧失**。人若一心专注自我，便丧失了感恩的美好品格。可悲的是，倘若人认定一切美好皆源于自身，世上便再无值得感谢的对象。面对这些时代趋势，许多教会不再郑重呼召人来敬拜上帝，也就不足为奇。缺失的并非敬拜的形式——所有教会都有一套敬拜形式。真正缺失的，是敬拜中发自内心的懊悔与谦卑。上帝对敬拜的心意已被忽视。我们若不重新将目光转向上帝，就无法恢复敬拜应有的样貌。

宗教改革的模式

今日教会最值得效法的典范，正是植根于十六世纪新教宗教改革的圣经原则。马丁·路德、加尔文与一众改教家呼吁：坚持以上帝为中心，这是真实的基督教信仰与生命的核心。他们的信仰观，与当代基督教界的许

多截然不同，且完全基于圣经，因此如果教会能够挣脱后现代价值观所塑造的空洞信仰，回归以圣经为根基的改革宗信仰，将极大推动今日教会的更新。

宗教改革是对纯正基督教的呼召，力图借着归正与革新，摆脱中世纪信仰出现的败坏。其教义围绕五个“唯独”展开，在当时（也应当在今天）是一个激进的信息，因为它要求人们委身于一种完全以上帝为中心的信仰观与人生观。

1. **唯独圣经**。改教家们坚持，唯独圣经是一切真理的根基。这意味着只有圣经 1) 在一切信仰与实践的事上拥有至高的权柄；2) 是上帝向人类启示的全部内容；3) 出自那既不会被欺骗、也不会欺骗人的独一真神。唯独上帝是真实的，他的话语源于他全然完美的本性。因此，唯有圣经全然真实、值得信靠。

2. **唯独基督**。改教家们坚持，唯独基督是救赎主。他们由此认定：1) 唯有基督是救恩之道；2) 救赎的根基无他，唯有基督在各各他十字架上的工作——他将自己献上给上帝，替罪人满足了公义的要求，承担了罪的刑罚；3) 要成就这一救赎工作，基督必须是上帝独一的儿子，与上帝同等。因为上帝本性中的公义必须得着满足，需要足额的偿还，而任何受造物都无力承担这代价。

3. **唯独恩典**。改教家们坚持认为，受造之人无力使上帝向自己施恩，人所能招致的唯有上帝的忿怒，这就意味着救恩必须唯独出于恩典，而非凭人的功德所能达成。这种极具颠覆性、却完全合乎圣经的认知表明：唯有上帝自己才能赐下救赎之恩，人不能凭自己的功德赚取救恩。

4. **唯独信心**。改教家们坚称，救恩是唯独借着信心获得的。信心并非上帝施下恩典的原因，而是人的灵魂领受上帝恩典启示之后作出的回应。这意味着：1) 信心并非功德，它只是人领受上帝在基督里所赐怜悯的管道；2) 信心是接纳基督已经为我们成就的事，并非促成救赎的条件；3) 信心本身也是上帝所赐的礼物。

5. **唯独上帝的荣耀**。第5要点正是这本小册子的核心——唯独上帝的荣耀。从逻辑上看，这是前4点的必然结论。这呼召人在生活的方方面面，都持守一种彻底以上帝为中心的世界观。唯独上帝的荣耀能指明人生真正的终极目标：一切都当以上帝为中心。所有持守这种激进信仰观的人，都视上帝的荣耀、而非自我的满足或自我的实现为生命的终极目标。

以上帝为中心

对“唯独上帝的荣耀”最精辟的总结，莫过于保罗在罗马书 11:36 的宣告：“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保罗借此阐明，人当持守彻底以上帝为中心的生活方式。短短一节经文里，“他”字出现了四次，说明基督徒唯一和首要的焦点应是上帝和他的荣耀。更进一步来说，支撑这一颠覆性的人生观的核心理由，可以由三个介词表达出来：“本于”、“倚靠”与“归于”。

第一个词“本于”表明上帝是万有的源头。万有皆以上帝为起源与根基。这与福音使徒约翰的宣告相契合：“万物是藉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藉着他造的。”（约 1:3）万有皆本于上帝；那位非受造者，创造了一切受造之物。

第二个词“倚靠”（也可译作“藉着”）表明，上帝不仅创造万有，还会托住万有。即受造界的存在依赖于上帝每时每刻的仁爱。保罗论到耶稣时写道：“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西 1:17）这位非受造者不单创造万有，时至今日，依旧藉着他权能的话语托住万有。

第三个词“归于”（也可译作“为了”）表明上帝创造万有的终极目的。万有都本于上帝，万有也都为他而存在。那位创造万有的，本身就是万有被造的目的。罗马书11:36通过这些表述，呈现了一种与现代文化价值观及诉求截然对立的人生导向。这本小册子所要阐明和诠释的，正是这种以上帝为中心的生命观。

上帝的荣耀：其含义

旧约中用以表达“荣耀”的希伯来单词一半是是*kavod*，而新约对应的希腊词则是*doxa*。当圣经用这些词来描述上帝时，其中有若干重要的语义层次。如，“荣耀”一词可用来表达上帝内在的属性或特质。这个词所指的，是他本性中诸如卓越、尊贵、配得、伟大或荣美等本质层面。

在这个意义上，这个词暗示着分量之重（*kavod*的字面意思），类似现今人们会把极为重要的事物形容为“有分量”。

这个词的另一个重要用法，是指**上帝内在属性的彰显或发出**。如此使用时，“上帝的荣耀”可以指一种可见的彰显、一种耀眼的光辉，或是一种对他卓越之美的展示。以西结正是这样使用这个词的。他写道：“以色列神的荣光从东而来。他的声音如同多水的声音；地就因他的荣耀发光。”（结 43:2）

在圣经中，“上帝的名”与“上帝的荣耀”二词常作同义使用。在诗篇 8:1，大卫写道：“耶和华我们的主啊，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你将你的荣耀彰显于天。”上帝的名的这种用法既可指他的内在属性，也可以指这些属性的启示或彰显。如，在出埃及记 33:19，上帝对摩西说：“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

上帝的荣耀，上帝的首要目的

对于许多受《威斯敏斯特小要理问答》影响的人而言，第一个问题“人的首要目的是什么”已深刻塑造了我们看待上帝与世界的方式。我在这里想提出一个类似的问题——上帝首要的目的或旨意是什么？上帝为什么要创造世界与人类？我的回答是：上帝的首要目的，是使人认识他一切的荣耀。

“首要目的”（或“终极目的”）一词指这样一种目标：在它之外再无其他更高目的，也就是万有最终、决定性的归宿。上帝创造万物，其终极目的不可能是受造世界本身。倘若如此，世界就必须拥有永恒性，与上帝同等。但世界并非永恒，而是上帝大能所产生的结果，因此不可能以自身作为终极目标。这种观点等于将受造的结果抬高到本源的地位，然而唯独上帝才是本源。这是把次级成因当成了终极成因。十八世纪清教徒思想家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看到了这一点，并正确论证道：

我们所说的上帝的信实，也就是他愿意向受造物守约施恩的本性，并不能真正促使他创造世界；他向受造物履行应许，也不是他赋予受造物生命的最终目的。¹

我们该如何发现上帝创造万物的终极目的？依靠自然认知与人类自身的能力无法解答这个问题。因为答案藏在上帝自身里面，而上帝是超出自然理性所能领悟的范畴的。我们认识上帝创造万物目的的唯一途径，就是倚靠圣经中上帝的启示——这是一切真智慧唯一无谬误的源头。

那么上帝为何创造世界？又为何创造人类居住其中？倘若认为全然自足的上帝，是因为自身有所缺乏、内在有所不足才创造世界——这在逻辑上无法成立。上帝毫无欠缺，他的存有与一切作为全然完美，他拥有无限的荣耀，享有永不改变的喜乐，不需要任何事物使自己变得更好。上帝不可能借着创造来使自身的完美有所增益，他也没有这样的需要；若是如此，就意味着上帝在进行创造之前尚不完美。

既然上帝是自有永有、不受外力推动的，创造就不可能源于上帝以外的任何成因，因此创造的原因必定在于上帝的本性之内。也就是说，唯独上帝自己的本性，促使他展开创造的工作。我们可以这样来解释：上帝以自身为至高价值，正因如此，他自己就是创造的终极目的。当世界在末后的审判中被销化、时间不复存在之时，上帝之作为的终极目的便显明了。到那时，所有人都会看见，上帝自己是他一切作为的最终目的。

上帝以自己荣耀的完美为满足、并以自己为乐。我们如果认识到这一点，便找到了这个问题的答案：既然上帝没有外在的需要，是什么促使他创造万有？在上帝那里，存在即是作为。因此，拥有完全的本性，就必然愿意彰显这完美。没有任何外在力量能够驱使上帝行动；促使他创造的，是他满溢的本性，以及他渴望将自身本性启示出来的喜悦。基于上帝的本质，他不能仅仅拥有大能、圣洁、信实与真理，他还要将这些属性流露出来。因此创造的终极目的不在于受造物，而在于造物主本身。

爱德华兹精辟地指出：“倘若世界未曾被造，他的公义、大能、良善与智慧这些属性，就永远无从彰显。”²

上帝对自己的爱，是解开创造真义的关键。换言之，上帝创造世界，为要启示他自己。因此，上帝的本性中不仅有一种对自己的喜悦，还有一种渴望彰显自己的倾向。我们可以说，在上帝那里有一种神圣的自爱。但这和受造物里面自私的自恋截然不同，这种自爱并无罪恶，因为上帝以自己为乐，并非虚妄的错觉，而是全然公义、理所应

当的。爱德华兹曾说：“若上帝的权能与智慧……理当通过某些作为得以施展并显明，而不永远沉寂，那么这些作为的显现就显得合宜，而不应全然隐藏、不为人知。”³

上帝创造的目的“是为了显明他对自己的至高尊崇”。从终极意义上说，上帝进行创造，并非为了受造之物。简单来说：上帝有权将自己最为珍视的对象启示出来，而他最为珍视的，就是他自己。我们身处浅薄、以自我为中心的文化之中，这一根植于圣经的根基性观点带来盼望：世上有一事，远比一心追求个人益处与幸福更加无限美好。人对上帝旨意一切有限的理解，最终都无法使人得到真正的满足。

清教徒神学家斯蒂芬·查诺克（Stephen Charnock）对总结了这一核心观点：

促使上帝展开创造的原因，必须拥有与他同等至高的地位：这动机不可能来自他以外，因为在创造之前，除他以外并无任何存在……再者，任何一个行动者行动的目的，必定是他看为美善的，并且是那类行动中最高、最终的美善。既然除上帝以外再无别的至善，那么上帝一切作为的终极目标，只能是他自己以及他的良善……上帝若将他自身以外的事物当作行动的终极目标，便是贬低自己的神性了。⁴

异议解答

爱德华兹在《上帝创造世界的终极目的》（“The End for Which God Created the World”）中，针对这种彻底的有神论创造观可能面临的异议，用一个章节作了专门讨论。他的回答阐明了一个核心观点：上帝自身、而非受造物才是其一切作为的中心与目的。以下是爱德华兹所回应的几项异议：

1.如果上帝全然不需要任何事物使自身有所增益、变得更为完全，任何受造物都无法使上帝更加美好、更加喜乐，他最初为何仍然愿意创造？爱德华兹回答道，虽然创造不能使上帝获益，但他喜悦在受造之物中看见映照出的自我形像。上帝所喜悦的并非受造之物本身，而是在受造物之中显现的他自己。爱德华兹写道：“他以自己本性的荣耀为乐，由此必然生出一个结果：他喜悦这荣耀的流露与光辉。”⁵既然上帝在自身里面已经得着完全的满足，为何还渴望更多其他事物？爱德华兹的回应是：上帝本就拥有充足的喜乐，无需额外增添；但如果要看见自己完备的智慧、彰显自身大能，就需要借着创造来成就。上帝在观看自己时，并不从物质或属灵层面获得什么增益；他只是乐于观看那唯独属于他自己的完美。

2. 如果上帝因受造物反映了他的本性，因而接受他们的赞美，这难道不也像人追求掌声一样，是一种虚荣吗？爱德华兹的答复是：渴求赞美本身并非邪恶。只有当这种渴求根植于不配得的地位时，才是罪。但上帝全然配得一切赞美，因此情形截然不同。爱德华兹写道：“一个喜爱自己的存在者，必定乐意领受别人对自己的爱

慕。若上帝的圣洁主要在于爱自己，那么受造物的圣洁也必然主要在于爱上帝。而若上帝爱自己里面的圣洁，他也必然爱受造物里面的圣洁。”⁶

3. 既然我们这样理解：上帝创造世界的目的是源自他的本性。那岂不是剥夺了他自由行事的权能，使他出于必然、不得不如此，而非自愿？爱德华兹在其他作品中对这一点有详尽的论述，而他核心的观点是：自由指自愿作出选择、主动行事的能力。自由不是违背自身心愿去选择的能力，而是顺着本心作出选择的能力。上帝乐于彰显自己的荣耀，并且主动、甘愿这样做；他如此行，并非受外在力量驱使，也不受某种强制性必然性捆绑。当他以自己为乐时，他的行动拥有全然的自由。事实上，自由就是按自身本性行动的能力。既然如此，上帝就是一切存在之中最自由的那一位，因为唯独他在本性中拥有无限大能，并且全然完美。

在后现代、以自我为导向的当今社会，这种对上帝的、对生命意义与价值的认知具有颠覆性。这是一种贯穿生命全部、坚决以上帝为中心的人生观。我们为什么存在？在这转瞬即逝的岁月中当如何度日？圣经对这些问题的回答，与我们这个时代世俗之人所说的截然不同。圣经教导：自我并非中心。生命不在于湖景豪宅、悠长假期或提早退休，人生的核心在于认识上帝是谁，明白他的心意与渴望，并把自己的生命塑造成合他心意的样式。当我们顺服上帝对我们的心意而活时，才能得着真正的喜乐。

约翰·派博（John Piper）称这种观点为神学中的“大陆分水岭”。他说：“你若实在地相信这一点，你一切思想的江河都将流向上帝；你若不信这一点，你所有思路终将指向人本身……为厘清这个议题，值得我们用数个夜晚祷告、花数月来钻研。”⁷

上帝的荣耀：创造的目的

按照世俗观点，世界是由一系列自然原因形成的。人活着的意义，就是尽可能享受欢愉、减少苦楚。在这个本身没有意义的世界里，人唯一的选择便是利用万物、驱使他人，因为自我就是生命的中心。这种态度可悲地体现在诸如“今天你值得放松一下休个假”、“人生只有一次”和“我值得拥有”等流行商业口号中。

这种刻意屈从于自然主义（naturalism）的观念，已经使我们的文化道德支离破碎，如今正不断为家庭、校园、社群与治理体系埋下混乱的隐患。由此结出的不是自由的果实，而是我们周遭随处可见的残酷无情的暴力与奴役的锁链。没有律法（而律法预设了有一位立法者），就没有真正的自由。我们唯一的盼望是回转归向圣经所启示的上帝，并明白生命全部意义的中心不是我们自己，而是上帝。上帝是世界的中心，是一切智慧与真理的本体。生命的意义，源自上帝渴望彰显他自己的荣耀、显现他自身的荣美。因此，是时候呼召基督徒重新回到这一真理了：人生的意义，就在于“唯独上帝的荣耀”之中。

上帝的荣耀与物质世界

诗人宣告说：“地和其中所充满的，世界和住在其间的，都属耶和华。”（诗 24:1）这是圣经的基本真理：上帝创造了世界。换言之，世界是出自一位创造主的心智作为，而非漫长岁月里无数自然事件偶然交织、无从解释的产物。诗篇 33:6 展现了上帝创造时宏大、毫不费力的作为：“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他口中的气而成。”

上帝为何创造这个世界？耶和华发出话语，使纷繁复杂的物质界得以存在，目的是什么？我们已在先前章节讨论过，但因这主题极其重要，因此我们现在要对其进行进一步探讨。

1. 世界被造，是为教导居住其中的人有一位创造主存在。受造界是一本“书”，向“阅读”它的人指明有位上帝从无中创造了万有。加尔文称创造为教导我们的“课堂”。⁸ 爱德华兹称创造为“上帝的声音”，向我们启示属天的真理。⁹

2. 上帝创造世界，为要启示他本性的各样特质。虽然“我们如今仿佛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但我们周围的世界仍然彰显了上帝的作为和本性。受造界是一本无言的书，向我们呈现了圣经中所启示的深奥奇妙真理的图景。自然界与神圣启示之间有着对应关系，爱德华兹对此进行了许多论述。例如：“正如太阳升起使全世界脱离黑暗得蒙光照，基督的复活使我们重生得着活泼的盼望。”¹⁰ 简言之，“自然万物被安排，成为属灵之事的预表。”¹¹

3. 上帝创造世界，是为了彰显他的完全。这不仅是为了让受造物观看，也是为他亲自观看。上帝创造世界，终极而言是为了他自己；然而，正如他的一切作为一样，这创造也蕴含着对受造界深远而奇妙的益处。物质世界的美丽与完全，是为映照上帝的荣美与完全。因此，在观看自己之中，上帝便得着荣耀。爱德华兹引用启示录1:8（“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的经文论证道：基督既是万有的开始，也是万有的终结，所以对上帝来说，起点和终点是一致的。我们既然知道，创造的终局乃是万有都要齐来赞美上帝、敬拜上帝，那世界被造的那一刻，目的也是一样，就是为了使上帝得着赞美。

上帝的荣耀与人的受造

倘若上帝创造万有至高的旨意是使受造界成为一面镜子，映照造物主的完全，那么上帝一切创造工作中最高的作为——创造人类，其终极目的也必然与此一致。上帝造男造女，并非要他们将时间与创造力尽数耗费在自己身上，乃是要他们的品格与行为映现出上帝自身的品格与作为。我们活出受造的本意，便是尊崇造物主。人被造，是要向上帝映照出他的圣洁与公义，并非为了我们自身的益处。诚然，活出敬虔能使人得着无可估量的益处，但这并非首要目标；终极目的是：上帝在受造的人身上看见自己，他的荣耀就此得着彰显。

圣经多处经文指明，上帝的荣耀是他创造人类的终极原因。上帝借着以赛亚宣告：“凡称为我名下的人，

是我为自己的荣耀创造的，是我所作成，所造作的。”（赛43:7）上帝在同一卷先知书谈及人们最终得拯救时说，他要成就这事“叫他得荣耀”（赛61:3）。同样，上帝表明他为自己的荣耀大发热心：“我为自己的缘故必行这事，我焉能使我的名被亵渎？我必不将我的荣耀归给假神。”（赛48:11）

可见，上帝创造我们是为了能在我们身上看见他自己。当他在人里面看见自己时，便心得满足。他所喜悦的，并非受造物本身，而是透过受造物的生命所彰显出来、属于他自己的本性。这是一种彻底的以上帝为中心的人生目的观，而非以自我为导向的视角。爱德华兹说得极好：“当受造物认识上帝、尊崇上帝、爱慕上帝、以上帝为乐、赞美上帝之时，上帝的荣耀既得以彰显，也得着承认；他丰盛的恩典被领受，又再回归于他。”¹²

约翰·E·史密斯（John E. Smith）在论及爱德华兹关于人与上帝在创造中至高目的的关系的观点时写道：

上帝因着他深不可测的爱，渴望在受造界中得着一个生命，这生命能够欣赏他在创造中所彰显出的神圣荣耀的美善与光辉。爱德华兹正是在这个意义上认为，上帝创造的终极目的，是将他荣耀的本性全然彰显。而达成这一目的，莫过于藉着一个真正有美德的人，这人的生命蒙恩典、被圣灵充满，满有圣洁的爱，并付诸践行，将这丰盛全然焕发出来。¹³

大卫写道：“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诗19：1）创造之时，上帝看世界“是好的”（创1）。

人同样被造于荣耀的完美中，为要反映造物主的本性。因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引用诗篇 8:4 时宣告：

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点，
赐他荣耀尊贵为冠冕，
并将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
叫万物都服在他的脚下。（来 2:7-8）

创世记告诉我们“神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着他的形像造男造女”（创 1:27）。由此可见，上帝造人，使人能够拥有他道德层面的完全与诸般属性。人受造奇妙可畏，因为造物主的本性印刻在人的身上。

上帝的荣耀与罪的可怕

这把我们带到了人类堕落的悲哀故事中。原本要藉着创造彰显的上帝荣耀，因为罪而被极大地损毁与污秽了。

圣经告诉我们，亚当的悖逆使上帝所造的万物都受了咒诅。上帝对亚当说：“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创3:17）如今我们的世界已面目全非。我们对于上帝终极旨意——彰显他的本性——的领会，不过微弱一瞥，远不及人类始祖当初所见的荣耀与美好。受造之物如今在上帝震怒的重压之下叹息等候，盼望着那日天地得赎（罗8:19-23）。上帝原本用来使自己喜悦的创造，如今却提醒我们：公义要求罪必受惩罚，罪不能不受刑罚。

亚当的悖逆为受造界带来了及其严重的后果。亚当被逐出上帝的同在、抛入充满邪恶的世界，本性也受到了上帝的审判。人类在灵性上与上帝隔绝，本性也彻底败坏了。人本应结出圣灵所结的果子（加 5:22-23）

——这果子能反映上帝的性情，并实现人荣耀上帝的目的；取而代之的，是人败坏本性所生出的种种恶行。人的各项机能（心智、情感与意志）偏离了上帝原定的目标，转向了自私狭隘的欲念。事实上，世人“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罗 1:23）。人的本性全然毁坏，随之丧失的是以清洁心来侍奉上帝的自由。约翰·派博称之为“一场自取灭亡的交换，用无限宝贵、无比荣美的至宝，换取了转瞬即逝的、低劣的替代品。”¹⁴

尽管上帝永不止息地施下怜悯与恩典，人却刻意做出罪恶的选择，不肯活出上帝的本性来荣耀他。上帝为这至高的目的创造了我们，但我们却决意偏行己路，陷入自私的思虑。任何在动机和结果上不反映创造主品格的行动，都是罪。藐视上帝的荣耀而追求私利，乃是对上帝至高权柄的僭越。

这虽令人哀伤，却非故事的终局。那位渴望在我们身上看见他荣美与卓越的上帝，他的旨意绝不会落空；只是人类全然得着更新，要等到万物最终的更新之时。启示录是上帝胜过一切仇敌的终极宣告，上帝宣告说：“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21:5）

上帝的荣耀：人生首要目的

人生首要目的的失落

这一点乍听之下或许令人难以理解：唯独为上帝的荣耀而活，并不会贬低自我价值或自爱。这只是要求我们以正确的眼光看待自爱。圣经所暗示的一个前提是，自爱——即渴望体验快乐、避免痛苦——是人性中固有的，并且是伦理命令的基础。如，爱自己常被圣经用作爱他人的标准。人本来就会爱惜自己，倘若方式合宜，也并非邪恶。如，圣经说“当爱人如己”（太19:19）。又如：“丈夫也当照样爱妻子，如同爱自己的身子；爱妻子便是爱自己了。”（弗5:28）由此可见，基督教绝非轻视人的价值，反而在一些核心教导中，以人的价值作为预设前提。

然而可悲的是，有某种东西毁坏并扭曲了自爱，使之严重偏离上帝对受造之人原定心意。人类堕入罪中，导致自爱沦为纯粹的自私。人所丧失的是一种超越自我的焦点——也就是那份使人能够自我节制、心存良善的对上帝的爱。爱德华兹曾说：“堕落给人类灵魂带来的毁灭，很大程度上在于他失去了更高贵、更广阔的准则，因而完全落入自爱的辖制……自爱成了灵魂的绝对主宰，更高贵、更属灵的原则因察觉危险而早已抽身离去。”

15

人类对幸福的渴望并非邪恶，而是我们追寻幸福的方式出了问题。堕落本性催生的爱是扭曲的：我们对待

他人，动机着眼于自身得益，而非指向上帝。堕落使受造之人的爱受到了限制；我们虽仍恋慕各样事物，却失去了对上帝的爱。失去了最高的追求，爱就变得狭隘、自我中心、只关注自己。

正因如此，如今人里面的爱，与哥林多前书 13 章所总结的真爱截然相反。背离上帝之后，我们便失去了真爱的唯一标准，只剩下畸形、扭曲、残缺不全的爱的残影。忍耐不足、骄傲、报复、嫉妒、喜爱邪恶，这一切都表明我们已被可怕自我中心所裹挟。肉体的情欲所结的果子（加 5:19-21）取代了人类始祖起初生命中所拥有的圣灵的果子（加 5:22-23）。

何为不蒙上帝悦纳

如果上帝只悦纳那些完全符合他绝对公义与圣洁完美属性的行为，那么人类一切最高尚的努力，是否能打动上帝？诗篇作者看到了这个问题，他写道：

谁能登耶和華的山？
谁能站在他的聖所？
就是手潔心清，不向虛妄，
起誓不懷詭詐的人。（詩 24:3-4）

耶穌回應這一真理說：“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太 5:8）。我們主這番話的反面表述是：“內心污穢的人有禍了，他們永遠不能見上帝。”

上帝自身就是圣洁的唯一标准，而我本是罪人，因此我凭自己绝无可能蒙上帝悦纳。理由很清晰：哪怕是人可能达到的最高成就，也难免会掺杂不好的动机——或是贪婪，或是渴求赞誉的骄傲，或是别的私欲。堕落之人所行的一切“善”，都蒙上了一层阴影。世俗通行的道德虽然维系着社会秩序、支撑人间治理，但若脱离上帝，便永远无法达到一个高度，让上帝能从中看见他自己完美本性的彰显。

维系家庭与社会的世俗道德，根植于对自己的爱，根植于人想要安享顺境的渴望，其出发点是追求自身的幸福，是建立在期盼获得回报之上的道德。这并不是真正的美德，因为它是自我中心的。连感恩和愤怒，也都能单单从自爱找到根源。一种行为是否具备美德，取决于行为背后的动机，而非行为本身。世俗道德无需发展出一套复杂的理论就能被解释清楚；它只是我们人性结构的一部分，是上帝造我们时赋予我们的本性。因此，单单依托所谓的黄金法则、或是人里面天赋的道德良知所建立的伦理，本身算不上真正的美德。原因在于：一项道德举动，若缺少超越性的终极对象——也就是对上帝、对他荣美的爱慕，便是虚假的道德。倘若上帝自己不是道德追求的对象与人行为的内在动机，这样的道德救不可能得到上帝的悦纳。

何为蒙上帝悦纳

真基督教的核心宣告之一，便是罗马书11:36 所言：“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倚靠他，归于他。愿荣耀归给他，直到永远。阿们！”既然如此，我们就必须清楚

地认识何为蒙上帝悦纳。简而言之：唯有与上帝全然完美的本性完全相合的事物，才能蒙他悦纳。上帝的荣耀只在于他自身：或是在他永恒的存在之中，欣赏三位一体本有的全然美善；或是借着受造之物看见他自己的彰显。从受造之人的视角看，真正讨上帝喜悦意味着在道德与属灵品质上效法上帝、与他相像。

是非善恶之分，终极根基根植于上帝的本性；荣耀上帝这件事，源头同样在于上帝自身。真正美德的源头，必在受局限、受咒诅的受造物之外；美德必须是上帝赐下的礼物。为要蒙上帝悦纳，我们必须更新因堕落而扭曲的品格。这意味着我们需要重新看见上帝。若不能看见他，我们怎能重新得着那已失落的完美品格呢？

那么，何为真正的美德或公义？真正的美德根植于人内心对上帝圣洁与荣美的看见。这份向外的看见，会扭转人内里的喜悦与渴求：不再为了自身益处而追逐自我，而是单单因上帝本身爱慕上帝。这种更新开始于人的心中——藉着圣灵通过上帝的道启示对上帝的认识；继而使人在内心里感性地体会到上帝本体的荣美与奇妙。这份认识发自人心——人内在生命的根源；当人如此认识上帝，就渴望变得像他。因此，真正的美德，是发自内心的甘心乐意地爱慕上帝、以他为乐，并顺服效法他的本性。

只有基督徒才拥有真正的美德，因为只有基督徒能单单因上帝自己而欢喜快乐。许多人声称爱慕上帝，但他们的喜爱，仅仅是喜悦上帝所赐的福分与顺境。这种爱本质上仍是对自己的爱，因为在这种情况下，人所尊

尊崇的至高对象并不是上帝。他们只是喜爱那位赐福的上帝，如同喜爱派送礼物的圣诞老人；这不是圣经所启示的爱。

倘若所谓的美德并非源于爱慕那位拥有圣洁本性、满有荣美的上帝，那么这根本算不上美德。不少伦理学者与世俗思想家试图把道德美德建立在黄金法则或是某种群体伦理之上，就算他们是怀抱崇高理想的，最终也仍会失败。因为纯粹理想主义的努力无法改变人性的阴暗面。事实上，即便身处最好的环境，人的罪恶依然会再度浮现，给人类带来毁灭性的后果。哲学家所求虽值得赞许，但其方法却不足以达成目标。世俗道德终究局限于狭隘的自我关注，缺少超越性的根基与终极标准。

荣耀上帝，意味着上帝的本性在我们里面得以更新。而这件事，唯有藉着上帝的生命在我们灵魂里作更新的工作才能成就，圣经将之描述为人归向上帝的道路。悔改归正的核心，是上帝将全新的内在原则安置在人的心中。这原则就是上帝自己的生命，就是上帝的爱。唯独这才是真美德与道德的根基，也是荣耀上帝的唯一途径。一个人若不与上帝相像，就绝无可能讨他喜悦！

上帝的荣耀：救恩的意义

多年前，在一个偏远小镇的小教会里，坐着一个小男孩。他的灵魂饱受煎熬，觉得自己无人疼爱（至少他这么认为），短短几年的生活经历已在他心中积满了伤害和苦毒。他感到孤独、被遗弃，就在那时，他听到一

篇讲道讲到了人类的全然败坏——这部分他毫不费力就能理解；也讲到上帝赐下恩典，差遣救赎主来到世间，这是何等奇妙。忽然间，仿佛有一道光在他内心深处迸发出来。他明白了福音中基督受难、施行拯救的故事，一股光照涌进他的灵魂，带来难以言喻的生命改变。光明取代黑暗，喜乐驱散内心恐惧，爱消融了深藏的心痛。他对上帝和基督萌生了如此崭新的喜悦，这份体会，历经多年对圣经的研读，他才慢慢得以更深领会。

这个小男孩就是我。

后来我渐渐明白，我所经历的正是圣经称之为“新生”或“重生”的改变生命的大能。翻阅基督教历史，我发现蒙受这份恩典的并非只有我一人。奥古斯丁、马丁·路德、帕斯卡、爱德华兹等无数圣徒都用相近的文字记述过自己归主的经历：唯独藉着基督，上帝奇妙的恩典带来了一次至关重要的生命更新。唯有经历这件事，借着这份深入人生命本质的改变，我们才能荣耀上帝。

令人陶醉的上帝

人在救赎中经历上帝的恩典，就是因着神圣生命植入灵魂，从而得见上帝的荣美与令人心醉的卓越。这种看见改变人的生命，深深烙印在人的心里。圣经说，我们作为信徒“就得与神的性情有份”（彼后 1:4），并且“在基督里有份了”（来3:14）。这会从根本上改变我们的思想与行事方式。只要一瞥基督里面上帝的伟大，这份看

见便能渗透我们生命的各个层面，触动我们的思绪、内心与意志。不过，这一改变发生的核心之处是人的心，也就是灵魂最深处的内在领域。这就是为什么未得救之人被描述为“心未受割礼”（结44:7）；也是为什么上帝应许要洁净他的子民，将他的律法“写在他们心上”（耶31:33）。

得着新心，代表着由内而外得到了更新。上帝住在人里面，使人主观地感受到他怜悯与恩典之中的奇妙与荣美，同时他也赐下全新的性情。这份对上帝的内在看见，无法用外在方式验证。它是圣灵借着圣经赐下的个人经历，是我们凭着信心持守的真实。但这份全新的性情却能够被识别出来，因为它会影响我们的思想模式与外在言行。前者帮助个人确知自己的信仰；后者则可以被查验，既是我们自己确认内在改变的凭据，也能让旁人看见神圣生命在我们灵魂中所结出的果子。

倘若救恩就是将全新、无穷的神圣生命植入灵魂，那么就必定全然是上帝的工作。受造之物自我产生的任何结果，都绝不可能超越其自身的本源。耶稣曾对尼哥底母说：“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约3:6）因此，救赎恩典不可能由受造物所生发，只能来自于上帝。

新生命原则的植入

借着重生这一神迹植入灵魂之中的全新原则，究竟是什么？这一内在的全新法则，就是圣灵亲自住在信徒里面。以弗所书1:13告诉我们，当我们得救时，我们就“受了圣灵为印

记。”圣灵赐给我们，既是新生命的凭据，也是新生命的明证。保罗在罗马书 8:9 直截了当地宣告：“如果神的灵住在你们心里，你们就不属肉体，乃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

信徒在重生的那一刻就领受了圣灵。正因如此，哪怕最平凡卑微的圣徒，也被称作“属灵的人”或拥有“属灵的心思”。因为上帝自己的生命住在他灵魂之中。圣徒对救赎的认知被称为“属灵的智慧悟性”（西 1:9）；上帝赐予圣徒的恩惠与安慰被称为“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 1:3）；上帝给予信徒的祝福被称为“属灵的恩赐”（罗 1:11）。我们被称为“圣徒”，并不是因为我们本身有什么可取之处，而是因为圣灵所赐下的全新的生命。

圣灵是以怎样的方式内住在上帝的圣徒里面呢？简单来说，圣灵将他道德与属灵的本性，浇灌到我们生命最深处。也就是说，圣灵借着圣灵的果子（加 5:22-23），在人的灵魂中显明自己。他本身就是那神圣的法则，在信徒里面催生全新的渴望与情感；他就是被浇灌进我们生命里的上帝本性。

上帝恩典在人心中明证，就显现在圣灵所结的九种果子中。信徒身处不同境遇时，各样果子显明的程度或许各不相同。关键不在于圣灵工作彰显得多还是少，而在于圣灵已然同在这个事实；这一点保证我们已经重生，归入一个全新、截然不同的家庭。值得注意的是，加拉太书中所列举的圣灵的果子，第一种

就是“爱”。这一本性属于上帝；哥林多前书 13 章中也将爱列为圣徒最重要的品格。圣灵将他自己赐给我们，这意味“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5:22-23）进入我们生面。因此，当上帝说我们已脱离黑暗的权势、迁入他爱子的国里时（西 1:13），也就不足为奇了。

生命的更新

圣经将救恩描述为旧事已过、一切都更新了。旧事是肉体情欲结出的果子。使徒保罗如此描述这种生命光景：[你们那时]“与基督无关，在以色列国民以外，在所应许的诸约上是局外人，并且活在世上没有指望，没有神”（弗2:12）。然而，上帝那彻底改变人的恩典，在紧接着的下一节中陡然显现，保罗以“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开始，讲述以弗所信徒生命中所发生的转变。基督徒的生命是得着更新和改变的生命，因为圣灵将上帝的本性浇灌在了信徒的灵魂之中。

许久之前，我遇见一个人，他的经历生动印证了这一点。越战期间，他曾是海军陆战队士兵，人人都知道他冷酷无情、杀伐果决。早在从军之前，他的行事风格就让他绰号充满反差，人们称他“温和的本（Gentle Ben）”。然而借着上帝的怜悯，他被恩典改变并归入上帝的家。基督在他身上成就了奇妙的改变，每当回想自己过去的所作所为，他便不愿再用旧名字，就把名字改成了合乎现状的“温柔的本（Gently Ben）”。救赎改变了本性情。来到基督面前的人都会经历这样的改变。

不信的人无法荣耀上帝，惟独在末日的审判中例外。那时，他们将俯伏在上帝面前，承认他的警告尽都公义、他的话语全然真实——然而，这承认换来的不是拯救，而是被公义地判罚，永远与上帝隔绝，在火湖中永远受痛苦。唯有信徒能以最深刻真实的方式荣耀上帝，因为上帝的本性已经永远归属于他们。唯有上帝自己拥有全然完美的本性，他只喜悦这样的完美；而圣灵将这本性赐给我们，信徒因此能够荣耀上帝。当上帝在信徒的生命品性之中看见自己的样式，他就得着荣耀。

三个重要的含义

这一真理包含三个重要含义，值得我们特别留意。

1. 救恩是上帝白白赐予的礼物。救恩乃是运行在人灵魂中的神圣恩典：圣灵临到灵魂，除去罪的刑罚，并启动对付罪的过程。从任何角度而言，救赎都不可能是人凭自身成就的作为。有限的受造物根本没有能力在灵魂中创造无限的生命。唯有上帝能将他的生命注入我们里面。因此，人没有任何可夸之处；救恩全然出于耶和華，荣耀与颂赞唯独归于他！救恩施行的方式虽是奥秘，但圣经清晰教导：我们绝非靠着自身任何行为得蒙救赎。阿民念主义强调人的责任，主张上帝赐下恩典使人能够配合上帝，认为恩典与人的信心都是救恩的条件。然而，人的信心若在得救

的事上起了任何作用——哪怕只有一点点——人就难免有自夸的资本了。

2. 基督徒必定会跟随基督。救恩带来人内在生命的更新，而一切行为都发自内心的渴望。由此可以确定：信徒发自内心渴望在道德上顺服、跟随救主。一个人若按圣经所说真地爱救主，却不渴慕效法所爱对象的样式，这根本无法想象。圣灵进入圣徒生命之时，便将神圣的本性浇灌在这人里面。所以，如果一个生命完全缺乏圣灵果子所彰显的这种品格，就绝非基督徒的生命。

3. 基督徒必遵行上帝的律法。律法的功用在于显明上帝的公义和悖逆的恶果，从而迫使人逃向上帝的怜悯。但信徒归向基督之后，就不再处于这律法之下了。但这不代表信主之后，基督徒就不再受上帝律法的约束。律法本是上帝圣洁本性的启示，而圣灵已经将上帝的本性浇灌在我们里面，因此真正的信徒会渴慕遵行上帝的典章。基督徒体会到：真正的自由，乃是甘愿委身于那位满有慈爱怜悯的主，顺服他的诫命。

上帝的荣耀：生活方式的塑造

当上帝救赎我们时，他将他的圣灵安置在我们里面。在那奇妙的时刻，我们开始了一段意想不到的旅程，这旅程将一直持续到我们完全成为基督样式的那一日。保罗对腓立比信徒说：“我

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1:6）。

我们可以用一个农业的比喻来描述基督徒的生活：首先，重生的种子在信徒重生时，栽种进心田。圣灵前来，将他的本性浇灌在我们里面，就此奠定根基，使上帝能够借着我们的荣耀。其次，经过适当滋养培育，种子发芽、开花并开始结果。最后，通过持续生长，植株成熟结出饱满健全的果实。若将最后阶段比作我们终将在得荣耀中达致的完全成熟，那么第二个阶段就象征信徒在基督里不断成长，持续被塑造，愈发像基督的样式。这就是渐进式成圣的教义：圣徒逐步脱离一切不符合上帝本性的事物，不断成长，越发与他相像。倘若信徒人生唯一的目标就是荣耀上帝——事实也确实如此——那么渐进成圣对我们而言便是至关重要的事。

同样，基督徒的生命也可用森林比喻：在上帝拯救我们之前，我们的生命是树木、野藤与杂草丛生的密林。若从空中俯瞰，只会见到盘根错节的混乱生长，毫无开阔之地。这些纠缠的藤蔓树木代表罪在我们生命中掌权，这是所有人共同的光景。然而，当上帝借着基督赐下生命，圣灵内住在我们里面，奇妙的改变就此启动。此刻如果再俯瞰你生命的丛林，虽然仍能看见藤蔓、杂树与野草，但其中已经出现林间空地，也就是生命中不再被罪辖制的区域。上帝已经开启重整修复的工作。清

除残余树木与藤蔓的过程，正是渐进的成圣。当我们持续对抗肉体情欲残存的势力，丛林里纷乱的缠累便被不断清理。圣徒会愈发彰显上帝的本性，借此荣耀他。

每一位上帝儿女的使命，就是连根铲除、彻底摧毁曾经全然辖制我们的罪所余下的残余势力。唯有借着这条路径，我们才能荣耀上帝。

个人的敬虔

当上帝使人灵魂重生之时，他在人里面施行彻底的改变。简言之，他重塑人的情感倾向，更新人的品性。仁爱、喜乐，以及圣灵九果中的其余七样，都会焕发生机。骄傲、嫉妒、怨毒这一切恶念，虽未被彻底除尽，却已遭受致命一击。这首古老赞美诗中的美妙诗句，在信徒生命中成了现实：

昔日所爱，已然消逝；
今所挚爱，恒久长存。

因着重生，我们开始爱慕上帝，爱慕他本性中的荣美，不再仅仅将他视作供应者。

这一奇妙的转变具有许多个人层面的特征。救赎的本质，乃是使人道德本性被更新，其中蕴含诸多特征：心怀谦卑；倘若得罪他人或是主，良心便敏锐不安；渴慕属灵生命持续成长，不再追求个人名望与荣耀；渴慕上帝的话语；以及渴望敬拜。

爱德华兹用优美的语言描述了当上帝以恩典施行救赎时，最卑劣罪人内心所能发生的转变。这描述的是一种单单荣耀上帝的生命，因为在这生命中，上帝看见的是他自己的形像。

圣洁的盼望越强烈，这种基督徒温柔品格越明显……神圣的敬畏感随之相应增加……担心上帝不悦的责任感随之相应增多……也会越发警醒道德上的恶……圣洁的勇气越发增多……人也越发谦卑；越发确信上帝拯救自己脱离地狱，越发认识到地狱的刑罚多么可怕。他有最坚固的安慰，却有最柔软的心肠。他比众人都富有，灵里却最贫穷。他是最高大、最刚强的圣徒，却是其中最小、最温柔的孩子。¹⁶（译注：引用乔纳森·爱德华兹·《宗教情感》[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20，第232页）

培育这样生命品格的途径，传统上分为两类。第一类是促成生命积极成长的途径，这些常被称为使人苏醒的工夫包括：研读和默想上帝的话语；与众圣徒相交；聚会敬拜、听讲道；领受属灵劝勉，并持续祷告。灵命成熟还有另外一面，即治死身体的恶行（罗8:13），与我们生命中的罪争战，以根除或至少削弱其影响力，这就是“治死”。

人若不认真运用上帝所设立的蒙恩管道，属灵生命就难以长进。

公共层面的敬虔

渐进de成圣，即活出效仿上帝性情的生命，绝不只是私下、个人化的敬虔。如果一个人的属灵成长缺乏向外、公开的体现，那么我们就有充分理由质疑这究竟算不算真实的生命成长。道德本性的改变必然伴随着个人与公共道德行为的相应转变。

在基督里真实得着救恩的人，必定结出果子，为主做工。若归向基督最深层的意义，是指因基督内在的荣美而对他产生深切爱慕之情，那么真正爱他的人竟不愿顺服他的旨意，这实在难以想象。圣灵的内住意味着他的品格在信徒心中运行并产生功效。既然如此，人又怎能声称自己拥有圣灵，却丝毫不结出圣灵的果子呢？

爱德华兹有一段经典的话，指出正如树的品质由其果实来决定，基督徒信仰宣告的真实性也同样如此：

基督从来没有说过，你们凭叶子和花可以认出树来，或凭人说的话就可以认识他们，或凭人讲的故事和他们分享的体验就可以认识他们，或你们凭他们的说话方式和口气，或语重心长，或悲恸煽情，或滔滔不绝，或口沫横飞，或催人泪下，或表情丰富，或凭你内心对他们的感觉就可以认识他们；不，基督说凭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¹⁷
(译注：引用乔纳森·爱德华兹，《宗教情感》[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20，第263页)

如果结果是荣耀上帝的另一种方式，如果上帝在我们公共和私下的生活中看见自己的形像时便以此为乐，如果荣耀上帝是我们被造的目的，那么我们的基督徒生活，必须兼具私下与公开两个维度，二者同等重要。事实上，从上帝的角度来看，这两者是不可分割的。

1. 我们的工作。人对工作的看法可以被全然更新。从前，反复枯燥的事务令人心力交瘁——不论是反复接待同样的客户，或是日复一日换洗尿布、预备餐食；如今我们却清晰的看见：我的工作，是献给上帝的礼物，是我荣耀他的途径。无论是在通勤去往办公室的路上，或是陪伴孩子参加运动训练、各类活动时，将上帝的品格活出来，我便能确信：无论身在何处、承担何种事务，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为着那位我一心想要尊崇的上帝。当我在做上帝所赐的工作时，我的态度能让基督看到他自己的形像吗？这是足以重塑人生的观念：人生的重心不在于赚取钱财、安逸度日，也不是提早退休；而是让上帝借着我们日常行事的方式，在平凡事务中看见他自己。使徒保罗写道：“无论做什么，都要从心里做，像是给主做的，不是给人做的。”（西 3:23）

2. 政治。信徒常忽视的领域是地方与国家层面的政治影响力。通过担任公职、影响社会走向，积极谋求大众共同福祉，难道是一件错事吗？绝非如此！诚然，正如大多数事工一样，人们表达公共关怀时，可能采取不合宜的方式。但是，期盼更多公义的律法被设立、促进大众福祉，是荣耀上帝美好的途径。

这是因为上帝最关注的，并不是我们表现敬虔的具体领域，而是我们在这个过程中敬虔态度与行为的养成。具体领域是由神圣的呼召、恩赐和我们所受的训练和被赐予的机遇所决定的。然而，上帝乃是透过我们整个人的生命，以及由此而生的行事模式看见他自己，而不是透过我们所做的具体任务本身。因此，工作的意义不止于工作本身，行善也不止于行善这件事。这一切背后存有更深层的目的；明白这一点，我们便能坦然顺服上帝的一切带领。没有哪一种职业选择本身天然优于另一种职业。相反，每一条道路都是荣耀上帝的机会。耶稣岂不是用一句话总括了整个全律法吗？“要爱主你的上帝，并爱人如己。”

3. 环境问题。我们是否应当关注地球伤的污染——无论是工厂污染物对土壤的侵蚀，还是臭氧层遭到破坏、令皮肤癌患病风险上升？我们是否该重视被随意丢弃在公路沿线的垃圾，或公园里野餐后遗留的杂物？我认为我们应当关注这些问题。下面是我从荣耀上帝的角度提出的三点理由：

第一，虽然世界由上帝创造，但受造界和人类一样，都承受了堕落带来的毁灭咒诅。正如上帝盼望人类得到更新，当受造世界重归秩序、美好与和谐之时，他便得着荣耀。诗篇作者岂不是这样说的吗？“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诗19:1）上帝在大自然中看见自己，就得着荣耀，这难道不应当激励我们行动吗？

第二，当上帝在我们的态度和行动中看见他的性情时，他就得着了荣耀。既然上帝关心他所造的万物，那么我们对此也表现出关切，就会极大地荣耀他。

第三，我们应该关心环境，因为这是向人表达我们关爱与关怀的一种方式。我们应当努力守护这片世界，使它尽可能保有美好，让信徒与非信徒都能看见上帝彰显于其中的荣美。大自然的美好指向上帝本身的荣美；人无论在何处看见上帝的荣美，上帝都因此得荣耀。

每当清晨醒来，当我安静在上帝面前时，思想总是被同一个问题所占据。我向主祈求：“求你赐下恩典，使我今日能够荣耀你。”我不会先盘算当日各样待办事务与责任，因为生存的终极目的并非完成本分工作。各样事务、交谈、待办期限，都只是载体，使我能够将上帝的品格彰显出来。但这仍不是上帝赐下崭新一天这份礼物的最终心意。上帝终极的渴望，是每一天都能在我的生命里看见他自己。然后，在一天结束时，当我常常疲惫地倒在床上时，我会保留足够的精力来问另一个问题：“上帝啊，你可曾在我今日所言、所思、所行中看见你自己？我是否有按着你的心意去关爱他人？”借着这两个问句，我找到了人生最重要问题的答案：我今日是否活在了上帝预定的使命之中？我是否荣耀了上帝？上帝可否从我的心态与行动里看见他的性情？

以上帝为中心的人生异象

想要了解一切暂时事物的终极意义，有一个方法：去看这些事物最终存在的样式。例如，当时间进入永恒时，受造界将会如何？在永恒中，受造界将最终实现上

帝创造它的本意。如今这世界因亚当的悖逆而满目疮痍，我们也一直在努力使它重新归向上帝，但这种完全要到永恒中才能真正成就。圣经指出，现如今一切受造之物一同“叹息劳苦”，等候得赎（罗8:22）。启示录及其他先知书卷所描述的新天新地，呈现的是全然美善与和谐的景象。诸天将完美彰显上帝的荣美，大地将绽放唯独颂赞他的芬芳。最终，万有都要赞美他。单单这一点就足以显明：受造界最初被造的目的本就如此。上帝所立定的旨意，必要成就。

荣耀唯独归于上帝！

圣经指出，人类最终的结局与受造界一样。蒙救赎的人在永恒之中，将以得荣耀、全然完备的本性赞美、敬拜上帝。约翰在启示录中写道：

我又听见在天上、地上、地底下、沧海里，
和天地间一切所有被造之物，都说：

“但愿颂赞、尊贵、荣耀、权势
都归给坐宝座的和羔羊，
直到永永远远！”

四活物就说：“阿们！”众长老也俯伏敬拜。（启5:13 - 14）

当时间不再存在，当一切暂时之物归入永恒，今日缠累我们各样思虑忧愁会尽数止息，唯有上帝会一直得着荣耀。我们活着的意义正是：上帝渴望在我们里面看见他自己。上帝所得荣耀并非源于受造者本身，而是他自己透过受造者所彰显出来的。这一切，正是我们蒙召去持守的那个根本异象的核心：一切荣耀唯独归于上帝。

约翰·慕理（John Murray）在他的罗马书注释中对核心经文罗马书11:36进行了深刻的阐释，他在论到上帝时说：

万有本于他，一切都从他而出，他就是创造主。他是托住万有的：万物靠他存立，并被祂带领走向最终的目的。他也是终极目标，一切受造之物至终都要将荣耀归于他。使徒谈论的范围，涵盖了受造秩序与上帝护理之下所有一切。上帝是阿拉法与俄梅戛，是初，也是终，是首先的，也是末后的……荣耀本就当归于他，万有至终也必将把一切荣耀归给他。¹⁸

事实必将如此。因此我们宣告：一切荣耀唯独归于上帝。

延伸阅读

- Boston, Thomas. *Human Nature in Its Four-Fold State*, 1743.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89.
- Bridges, Jerry. *Trusting God: Even When Life Hurts*. Colorado Springs, CO: NavPress, 1989.
- Charnock, Stephen. *The Existence and Attributes of God*, 1797.
Reprint Minneapolis: Klock & Klock, 1977.
- Edwards, Jonathan. *Treatise on Religious Affections*, 1746.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97.
- .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26 vol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9–present.
- Owen, John. “On Communion with God.” In *The Collected Works of John Owen*, vol. 3, 1850–1853. London: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66.
- Pink, Arthur W. *The Sovereignty of God*, 1928.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Trust, 1972.
- Piper, John. *God’s Passion for His Glory*. Wheaton, IL: Crossway Books, 1998.
- Ryle, John Charles. *Holiness: Its Nature, Hindrances, Difficulties, and Roots*. Westwood, NJ: Fleming H. Revell, n.d.
- Sproul, R. C. *Grace Unknown: The Heart of Reformed Theology*. Grand Rapids: Baker, 1997.
- Whitney, Donald S. *Spiritual Disciplines for the Christian Life*. Colorado Springs, CO: NavPress, 1992.

注 释

- 1 Jonathan Edwards, "The End for Which God Created the World," in *The Works of Jonathan Edwards* (New Haven, C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9), 8:412. 想要阅读爱德华兹这篇经典著作重印本, 以及针对此文富有洞见的评述, 可参考 John Piper's *God, Passion for His Glory: Living the Vision of Jonathan Edwards* (Wheaton, IL: Crossway Books, 1998).
- 2 Edwards, "The End for Which God Created the World," *Works*, 8:429.
- 3 同上, 431.
- 4 Stephen Charnock, *The Existence and Attributes of God* (Carlisle, PA: Banner of Truth Trust), 228–29.
- 5 Edwards, "The End for Which God Created the World," *Works*, 8:447.
- 6 同上, 456.
- 7 Piper, *God's Passion for His Glory*, 141n21.
- 8 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ed. John T. McNeill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1960), 1:4:6.
- 9 Edwards, "Images of Divine Things," *Works*, 11:74.
- 10 同上, 11:66.
- 11 同上, 11:62.
- 12 Edwards, "The End for Which God Created the World," *Works*, 8:531.
- 13 John E. Smith, *Jonathan Edwards* (South Bend, IN: Notre Dame Press, 1992), 107.
- 14 Piper, *God's Passion for His Glory*, 36.
- 15 Edwards, "Charity and Its Fruits," *Works*, 8:252–53.
- 16 Edwards, "Treatise on Religious Affections," *Works*, 2:364.
- 17 同上, 2:407.
- 18 John Murray, *The Epistle to the Romans* (Grand Rapids: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1997), 107–8.



“从事教导和带领工作的人会非常喜爱这些小册子，因为这些是分享给慕道者和用于门徒训练的绝佳资源。教会成员也会喜爱这些小册子，因为它们针对基督教教义、信徒本分和敬虔生活等重要主题，给出了既有深度又清晰易懂的教导。”

■ 利贡 邓肯 (Ligon Duncan)

自宗教改革以来，我们都一直坚持“唯独上帝的荣耀” (*Soli Deo gloria*)。这一为人熟知的信仰宣告旨在表达这样一个真理：我们受造存在的唯一目的，就是单单彰显上帝的荣耀。如今，有无数人在苦苦追寻人生的意义，而这本小册子清晰扼要地阐释何为上帝的荣耀，讲明了上帝渴望在我们里面更新他的样式，使我们能够透过言语、行为乃至整个人，都反映出他的荣耀。

P&R

■ 查尔斯 杜纳胡 (Charles Dunahoo)

小册子 者 教义 信 。

约翰 D.汉纳，达拉斯神学院 (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 历史神学杰出教授。

